

证券代码：430490

证券简称：旭龙物联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广东旭龙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修订原有条款 新增条款 删除条款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(一) 修订条款对照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292 万元。	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608.80 万元。
第十八条 公司现时股份总数为 3292 万股，均为人民币普通股。	第十八条 公司现时股份总数为 4608.80 万股，均为人民币普通股。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 是 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，具体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因公司 2025 年度权益分派（资本公积转增股本）实施完成后，公司注册资本、股份总数将发生变更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广东旭龙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广东旭龙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9日